

大气治理中的个体责任探究

樊琳琳

(河南师范大学科技与社会研究所,河南 新乡 453000)

摘要:大气污染是人类面临的最严峻的环境问题之一,大部分关于大气治理的国际争论都在探讨国家的责任,而往往忽视了个体应负的伦理责任。从大气污染的主要成因入手,分析了个体在大气治理中的责任、负有什么责任以及如何负责。

关键词:大气治理;大气污染;个体;责任

中图分类号:X51;B82-058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3-1891(2018)02-0036-03

An Analysis of the Individual Liability on Air Pollution Control

FAN Ling-ling

(Research Institute of Sciences and Society, Henan Normal University, Xinxiang, Henan 453000, China)

Abstract: Air pollution is one of the most serious environmental problems for human beings. Most the international disputes on atmospheric governance focus on the responsibility of the country, but often ignores the ethical responsibility of individuals. Starting from the main causes of air pollution, this paper analyzes the individual's responsibility, what kind of responsibility and how to take the responsibility in air pollution control.

Keywords: air pollution control; air pollution; individual; liability

1 大气污染的概念及成因

大气污染又称为空气污染,按照国际标准化组织(ISO)的定义:“大气污染通常指由于人类活动或自然过程引起某些物质进入大气中,呈现出足够的浓度,达到足够的时间,并因此危害了人体的舒适、健康和福利或环境的现象”。根据不同来源,我们将大气污染源分为两类,一类是天然污染源,一类是人为污染源。其中天然污染源也被称为自然污染源,主要是指因自然灾害的发生而向大气中排放有害物质从而对环境所产生的影响,例如自然界的火山活动、山林火灾,海水波涛飞扬、土壤受风扬散、地震等暂时性的灾难引起的污染。此类灾害形成的污染物主要有尘埃、硫、硫化氢、硫氧化物、氮氧化物及恶臭气体等。人为污染源主要指人类生产活动所产生的广义的排泄物而受到的污染。通常情况下,人为污染源主要包括以下内容:①燃料燃烧。天然气、石油和煤燃烧排放的污染物是一种排放量大、分布广、排放高度低、危害性不容忽视的大气污染源。②农业活动排放。在农业生产过程中,使用的化肥及农药会以粉尘等颗粒物形式散到

大气中,从而对环境产生负面影响。此外还有秸秆焚烧等。③交通运输。指的是在使用火车、汽车、轮船、飞机等工具的过程中所排放的污染源^[1]。④工业生产。这里包括生产所需燃料燃烧排放的污染物,生产过程中排放的废气污染物,以及生产过程中排放的各类矿物和金属粉尘。

大气污染形成的根本原因在于人类活动排放的废气超出了大气环境接纳污染物的最高限度,无法被净化的废气在大气环境中不断叠加、复合致使了大气污染日趋严重^[2]。天然污染源我们不可控制,而人为的污染源人人都是制造者,因此控制大气污染,人人都有责任。但现实情况是,人们都在逃避责任、推卸责任和互相指责。大部分人认为大气污染主要是由工业生产造成的,国家和企业应承担重大责任,个人应承担的责任往往被忽视。

2 个体在大气治理中的责任分析

2.1 个体为什么负有责任

2.1.1 理论基础

根据全球治理委员会1995年提出的治理概念:“治理是或公或私的个人和机构经营管理相同事务

的诸多方式的总和。它是使相互冲突或不同的利益得以调和并且采取联合行动的持续的过程。”治理主体的多元性特征反映了治理的主体不仅仅只包括政府,各种组织、协会、团体,还包括社会个体,这就意味着,个体可以在公共事务中成为治理主体,拥有参与的权利,同时也承担着相应的责任和义务。

从另一方面来说,所有的主流道德体系都认为,无论生活在地球何处的人,都有不伤害他人的义务。功利主义、权利理论和正义理论都认为人有不伤害他人的义务。如我们所见,对于如何在对他人的造成了伤害的人之间分配责任,不同的伦理理论可能会给出不同的结论,但是所有理论都不会否认:无论身在何地,所有人都有责任避免对他人造成伤害^[3]。因此认为自己大气污染现状没有责任和义务的个人,他们的观念就存在伦理缺陷。

当然人类在生产生活中一点不排放污染废气是不可能的,因此给每个人一定的污染排放份额是必要的,我们在这里讨论的个人应该承担的大气污染责任是相对于超出自己的那份公平份额来说的。但是,大气污染排放份额可能是全球最受争议的公平分配问题,比如每个人究竟可以排放多少污染气体?还有用什么指标来衡量:单位产品?绝对值?因此给每个人规定具体的大气污染排放量相当复杂。但是我们很容易指出个人的哪些有害气体排放行为是存在伦理问题的,因此可以对那些超过其公平排放份额的高排放者给予强烈的伦理谴责^[3]。

2.1.2 现实基础

大气治理的失败,很大程度上在于把防治大气污染的责任放在国家层面上,而忽视了个体的伦理责任。然而正是因为地球上数十亿人的有害气体排放量超出了他们应享有的公平排放份额,才导致了越来越严重的大气污染现状。保罗·哈里斯(Paul G.Harris)指出高度关注个人对大气污染应负的责任才是唯一焦点。哈里斯认为,大部分研究气候变化伦理的论文都存在缺陷,因为它们都完全忽视了发展中国家中高排放个体的责任^[4]。大家都普遍认为发达国家是大气污染的罪魁祸首,认为现在的大气污染状况是发达国家在追求经济利益的过程中造成的,他们把高污染工厂建在发展中国家,用从中获取的利益过度消费。这虽然是个不争的事实,但发展中国家的个人不应以此为借口来逃避自身应负的责任,因为在某种意义上,大气污染是全球推崇资本主义信奉的个人主义、消费主义和自

由市场所致。

我们应该认识到,如今以我国为代表的发展中国家发展迅速,生活在发展中国家的富人们有能力像发达国家的人们那样消费,从最近几年我国的炒房热潮引起的房价疯涨、国人疯狂购买奢侈品等现象就足以看出,普通老百姓也有跟风过度消费的情况,然而这些商品的能源消耗远远超过了其基本需求,同时产生的大气污染物远远超过了他们应享有的公平安全排放份额,他们应该为其造成的污染后果承担责任。但是大多数情况下,无论是发达国家的个人还是发展中国家的个人,都在逃避道德审查^[4]。

由此看来,个人对大气污染应负不可推卸的责任,因此只要在自己的能力范围之内,每个人都有减少有害气体排放的义务(比如有能力使用清洁能源就不使用煤等高污染能源)。除非每个人都认识到了自己对大气污染应负责任,并将其大气污染排放量降低到公平安全份额之内,否则大气治理就不太可能有显著成效。

2.2 个体责任被忽视的原因

大众对待大气治理的态度,是一种被社会心理学家称为责任分散效应的心理现象在起作用。责任分散效应,也称为旁观者效应,是指对某一件事来说,如果是单个个体被要求单独完成任务,责任感就会很强,会作出积极的反应。但如果是要求一个群体共同完成任务,群体中的每个个体的责任感就会很弱,面对困难或遇到责任往往会退缩。我国有句很古老的俗语“一个和尚挑水吃,两个和尚抬水吃,三个和尚没水吃”,这句话就是责任分散效应的表现。在大气治理上,表现为人人都有一种“我不出手,自有他人出手”的推诿心理,个体责任因为小且不明确而被忽视。

从另一方面来说,大气属于一种公共物品,这种属性本身决定了人们不会像对待私人物品那样的爱惜和加以保护,相反,每一个人都为了追求自身利益的最大化而无节制的消耗公共物品,最终势必导致大气污染越来越严重。而个人又很容易从中逃避责任,因为往往个人会把责任推给比自己污染多的他人。另一方面,个人不会为损坏的公共物品买单,大气被人类破坏而出现的污染问题毫无疑问是人类的责任,但因为其公共属性每个人又可以很容易从中逃避责任。因此就没有一个人愿意付出代价和承担责任。再者,大部分人都认为就算自己把个人大气污染排放量降低到零,这样的行为除对自己生活产生极大影响外,对大气质量的优化

几乎不起作用。所以即便是道德觉悟高的行为者也会选择袖手旁观,其造成的后果必然是大气污染问题越来越严重^[5]。

有些人认为大气治理得靠国家发展技术来解决,个人在大气治理上无能为力。不可否认,技术可以扩大大气对污染物的承载量,就像脱硫技术减轻了燃烧煤炭对大气的污染一样。但是,一方面技术只有掌握在承担个体责任的人手中,才能发挥作用;另一方面,技术的作用是有限的,并且技术的研发、试验以及推广需要很长的周期与时间,技术的进步远远赶不上人类污染大气的步伐,因而,技术最终是“治标而不治本”。

大气治理中个体责任被忽视导致的后果是可怕的,就像吉登斯悖论中所指出的,气候变化问题尽管是一个结果非常严重的问题,但对于大多数人来说,由于它们在日常生活中不可见、不直接,因此,在人们的日常生活计划中很少被纳入短期考虑的范围。悖论在于,一旦气候变化的后果变得严重、可见和具体,我们就不再行动的余地了。因为一切都太晚了^[6]。

3 个体负有什么责任以及如何负责

3.1 个人只需为那些超过个人公平份额的有害气体排放负责

虽然将个人在有害气体排放上的责任进行具体量化具有相当大的复杂性,但按照相对公平原则,高收入者应比低收入者多负责任,其原因在于:第一,大部分高收入者高额利润的获得,是以牺牲环境为代价的,比如工厂直接将有害气体排放到大气中,从而避免了高额的净化成本。第二,通常情况下人越富裕消费的就越多,产生的污染物就越多。比如购买高耗能的房子和汽车,出行会经常开车而不选择公共交通等。第三,高收入者比低收入者有更强的保护环境的能力。比如高收入者有能力选择价格偏贵的清洁能源,节能电器等,而如果一个连基本生活都很难保障的个人即使有保护环境的道德品质,也没有能力购买环保商品。虽然每个人应该承担的责任的大小、多少不同,但是对于自己负有责任这点,应该没有异议的。因此,每个人都应该尽自己最大的能力将有害气体排放量降到最低,如果超过了个人公平份额,那么个人就应该为其行为负责。

3.2 个体如何负责

面对日益严峻的大气污染现状,我们不应该继

续抱以逃避责任、互相推卸责任以及互相指责的态度,而应好好审视自己,认识到自身应承担的责任,从行动上减少有害气体的排放。

(1)减少浪费行为。每个人都有责任和义务减少浪费从而减少有害气体的排放,比如减少对食物和生活用品的浪费,拒绝过度包装,冬季使用集体供暖管道,节约用电,因为在北方大多数火力发电厂是烧煤的。减少对奢侈品的消费,在并不迫切需要的情况下个人不应该购买消耗大量化石能源的房子和汽车。

(2)选择绿色环保生活方式。比如使用清洁能源和节能电器,出行尽量选择公共交通工具,使用环境友好型油漆和清洁用品,逢年过节不燃放烟花爆竹,尽量不网上购物,因为网上购物不仅在包装上造成浪费和污染,而且运输商品用到的船只、飞机和卡车燃烧的能源对大气也会造成很大污染。

(3)勇于阻止他人的污染行为。彼得·辛格指出,如果我们有能力阻止某些不好的事情发生而不必因此牺牲具有同等道德价值的东西,那么从道德上讲,我们就应当去做^[7]。面对其他人的污染行为我们不能袖手旁观,应勇敢的去阻止并使其意识到自己的环保责任。

减少个人大气污染物排放、保护大气环境的方式还有很多,积极承担环保责任对于个人和大气都是有利的。“你的健康、你的钱袋与环境之间存在着一种相互增进的关系。如果你所做的对其中一项有利,那么对其他二者而言也几乎总是有益的”^[8]。比如出行选择乘坐公共交通、步行或骑自行车,这样不仅锻炼了身体,节省了金钱,同时减少了有害气体的排放,一举三得。因此,我们应积极承担治理大气污染的个体责任,使人类和地球都得以持续发展。

4 结语

所有人都对日益严峻的大气污染现状负有责任,因此,所有高排放的个体都有责任和义务将自己的污染气体排放量减少至其公平排放份额之内,否则大气污染问题很难从根本上得到解决。虽然关于个人的公平安全排放额很难量化,但只要我们有对大气污染的责任意识,从而尽可能的减少污染气体的排放量,那么每一个人都会成为受益者,包括我们的子孙后代。

整个智能家居系统进行全面改进,从用户需求“求异”出发,在云平台、智能主机和APP各方面实现最大的定制化设计。本系统的用户配置和APP界面如图6所示。在以用户需求为核心的智能家居系统的实践过程中,因为定制内容丰富,使得配置过程相对复杂。如何让工程师轻松地把新设备的驱动等输入到系统的云服务,如何简化智能主机上线配置,如何让用户自定义UI布局轻松有趣、语音匹配更优等等,还需要继续深入研究。

4 结语

本文基于“云+轻量主机+端”的智能家居模式,以用户配置为核心的智能家居系统架构,并且介绍了关键模块的实现方法。该系统的云、主机和APP基于一系列的协议规范,贴近需求、通过配置使不同协议的智能设备间互联互通,解决市场问题,实现家庭业务个性化定制,提升住宅智能的舒适度,向下一代智能家居产品迈进。

参考文献:

- [1] ALAM M, REAZ M, ALI MA. Review of Smart Homes Past, Present, and Future[J]. IEEE Trans. Systems, Man, and Cybernetics, 2012, 42(6): 12-16.
- [2] 朱敏玲, 李宁. 智能家居发展现状及未来浅析[J]. 电视技术, 2015, 39(4): 82-85.
- [3] 王渝斐, 尹瑶. 基于智能家庭网关和统一 APP 的智能家居系统[J]. 通信世界, 2017(7): 32-33.
- [4] BILJANA L, RISTESKA S, KIRE V T. A review of Internet of Things for smart home: Challenges and solutions[J]. Journal of Cleaner Production, 2017, 140(3): 1454-1464.
- [5] 孟晓丽. 物联网平台下基于云计算的智能家居系统设计[J]. 科技通报, 2016, 32(6): 67-71.
- [6] 刘洪栋, 刘军发, 陈援非. 面向智能家居的个性化需求挖掘与应用[J]. 小型微型计算机系统, 2015, 36(12): 2794-2797.
- [7] 童晓渝, 房秉毅, 张云勇. 物联网智能家居发展分析[J]. 移动通信, 2010, 34(9): 18-19.
- [8] 程亮, 章国宝. 基于 IOS 的智能家居终端控制系统[J]. 计算机应用, 2015, 35(S1): 292-295.
- [9] 裴超. 基于云计算的智能家居系统架构研究[J]. 软件导刊, 2014, 13(3): 80-82.
- [10] 叶高扬, 毕冉. 基于物联网的智能家居系统设计与实现[J]. 计算机应用, 2014, 34(S1): 318-319+351.
- [11] 张玉杰, 郑培. KNX-TCP/IP 协议转换网关的设计与实现[J]. 自动化仪表, 2014, 35(12): 49-52.
- [12] 胡向东, 韩恺敏, 许宏如. 智能家居物联网的安全性设计与验证[J]. 重庆邮电大学学报(自然科学版), 2014, 26(2): 171-177.
- [13] 徐哲鑫, 张艺林, 林潇, 等. 基于 OpenWrt 与 ZigBee 的智能家居路由器设计[J]. 计算机工程, 2017, 43(3): 94-98+104.
- [14] 郭荣佐, 郭进, 黎明. 智能家居中异构设备无缝集成的多协议网关设计[J]. 小型微型计算机系统, 2015, 36(10): 2395-2402.
- [15] 付蔚, 唐鹏光, 李倩. 智能家居语音控制系统的设计[J]. 自动化仪表, 2014, 35(1): 46-50.
- [16] 井娥林. ZigBee 路由算法的改进及在智能家居中的应用[J]. 计算机与现代化, 2016(12): 92-96+101.
- [17] 闫波, 楼晔, 杨朝, 等. UI 动态设置方法和装置[P]. 中国专利: CN106330561A, 2017-01-11.

(责任编辑: 曲继鹏)

(上接第 38 页)

参考文献:

- [1] 张萍. 城市环境管理如何强化大气污染治理[J]. 资源节约与环保, 2016(9): 217.
- [2] 马柳颖, 李青萍, 郭璇. 大气污染治理中地方政府的责任[J]. 合作经济与技术, 2017(2): 190-192.
- [3] 唐纳德·布朗, 史军, 董京奇. 个人减少温室气体排放的伦理责任探究[J]. 阅江学刊, 2012(5): 42-45.
- [4] HARRIS, P. World Ethics and Climate Change: From International to Global Justice[M]. Edinburgh: Edinburgh Studies in World Ethics, 2009: 122.
- [5] 史军, 吴琰. 应对气候变化的个体责任探究[J]. 广西社会科学, 2017(5): 150-154.
- [6] 安东尼·吉登斯. 气候变化的政治[M]. 曹荣湘, 译.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9: 2.
- [7] 彼得·辛格, 王银春, 赵永刚, 饥荒, 富裕与道德[J]. 云梦学刊, 2018(1): 47-66.
- [8] 温茨. 现代环境伦理[M]. 宋玉波, 朱丹琼, 译.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7: 402.

(责任编辑: 曲继鹏)